

1901



計畫編號：英產研字第108020018號

# 產學案契約書



線上內碼  
2144

計畫名稱：108年度精進運動選手英文學習移動力

契約單位

甲方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執行長：李文彬

乙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計畫主持人：英文系-林文川-副教授

共同主持人：邱怡靜教師、翁一珍教師、楊千瑩教師、張純華教師、陳蓮娜  
教師、安德魯教師、茉莉瓊安教師、杜約翰教師、林柏瓏教師

執行期間： 108 年 01 月 0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

執行案別：產學合作案



簽約日期： 108 年 02 月 01 日

#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產學合作契約書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(以下稱甲方) 為辦理

『 108年度精進運動選手英文學習移動力 』計畫

(以下稱本計畫) 特委託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(以下稱乙方) 負責執行, 經雙方協議同意訂立本合約書共同遵守。

## 第一條 計畫內容

課業輔導(6班)及菁英團隊或精英個人(合計6班)

## 第二條 計畫執行期間

自民國 10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 第三條 計畫經費暨撥付

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 845,000元整。(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0%)

本計畫經費經甲方撥付乙方, 撥付方式如下:

付款方式: 合作期間, 甲方憑乙方開出之請款收據匯付至乙方專戶(銀行: 臺灣企銀博愛

分行, 銀行帳號: 00312800012, 戶名: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)。

- 一、第一期款: 於決標翌日起30天內, 支付契約價金總額30%。
- 二、第二期款: 於108年7月15日前, 支付契約價金總額30%。
- 三、第三期款: 於108年12月15日前, 支付契約價金總額40%。

## 第四條 計畫內容之變更

- 一、本計畫應由乙方負責執行, 不得委託或轉包其他機構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甲或乙方如有變更之必要時, 應於執行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內, 敘明理由經雙方同意後執行。

## 第五條 計畫成果歸屬

本計畫之成果歸屬於乙方所有, 但於計畫執行完成後, 得授權甲方使用(1年)

, 期授權方式另訂之; 乙方得在適當比密原則下發表相關教學性之論文。



## 第六條 保密協定

本計畫執行期間雙方均應遵守基本保護措施，以防第三者惡意竊取本計畫之執行成果。

## 第七條 計畫之驗收

乙方應於107年12月5日前，依契約之規定完成計畫內容之驗收。

- 一、課業輔導繳交學生評量結果。
- 二、菁英團隊或菁英個人學習成果報告書3份。

## 第八條 爭議之處理

雙方因履約所發生之爭議，悉依契約及相關法律之規定。本諸誠信解決之。

因本約涉訴訟時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## 第九條 其他

- 一、本契約計正本二份，雙方各執乙份，副本若干份，由乙方保存以為憑證。
- 二、本合約自雙方代表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後溯自計畫執行日起生效。

立契約人

甲 方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代表人：董事長林騰蛟

授權簽署人：執行長李文彬

統一編號：08254189

地 址： 813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399號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代表人：陳美華

統一編號：76000424

執行單位：英國語文系

計畫主持人：英文系-林文川-副教授

地 址：高雄市民族一路900號

中華民國 108 年 02 月 01 日

